

#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

1355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@126.com

欢迎新老朋友来街上做客,这里有平凡生活中的烟火气,有日常琐碎里的人情味。言之有物,皆是文章。

## 他再没晒过湖上的晨曦

南京 明前茶

阿辉是朋友圈里的晨跑王,截至2024年底,他已经连续晨跑五年多了,跑到第二年,阿辉开始参加半马比赛,如今,家里的半马与全马完赛奖牌已经攒了17块。

通常跑到6点45分,阿辉准时骑车回家,洗澡、吹头,等他神采奕奕地从卫浴间里出来,妻子何珊已经在桌上摆好了丰盛的早餐,两个睡意朦胧的孩子坐在早餐桌上有一搭无一搭地吃着,何珊忙着给她们梳头、扎辫子,又忙着为晚餐的排骨做腌制。

直到老大大喝一声:“妈,要迟到了,快走!”何珊才把刚做过“按摩”的肋排盖好盖子,放回冰箱冷藏,她匆忙洗了手,在桌上拿了一块苹果吃,又把老二剩在盘子里的半个煎饺一口吞掉,看老大的豆浆杯里还剩下小半杯,也毫不犹豫地端起来喝掉。接着,她左肩背一个书包、右肩背一个书包,左手挽住自己的上班包、右手挽住老二,叮嘱阿辉:“把碗洗了,洗衣机里还有最后一条床单没晾,记得晾晒!”

这天,阿辉突然对老大的理所应当有点不以为然,拦住说:“为啥不坐下来安安稳稳地吃了早饭再走?老大四年级了,该让她自己上学了。老二才一年级,本来就不用这么早到校……”

何珊把老大的书包往阿辉手上一递,嗔怪道:“你掂量一下,这么重的书包,别把咱娃压得长不高。我同事的儿子习惯单肩背书包,现在脊柱侧弯17度,正在经历矫正治疗。”那粉色大书包果然坠手,阿辉动了恻隐之心,说:“我送你们去车棚!”

他立刻把娘儿三个的包都接在手上,又把老大大手上的两只头盔也接了过来,一直把她们送到放电动车的车棚。何珊已经在车头位置遮上了挡风的帘子,形状就像一件反穿的大棉袄,这一辆车要带两个娃,厚实的挡风帘子多少有点累赘。老大坐后面,老二站在踏板上,脑袋直顶何珊的下巴,何珊又是亲呢又是嫌弃地按了按老二的脑袋:“别挡着妈妈的视线,你啥时候长这么高了?”

彼时,阿辉目送这蹒跚不已、拥挤不堪的电动车朝小区大门驶去,不知为什么,他追着跑了几步,大喊:“骑慢点!注意安全!”

何珊头也没回,笑道:“这人突然婆婆妈妈起来!从老大大上幼儿园起,我都接送了6年多了,难道我还不知道安全?”

她倒没有自怨自艾,不过,阿辉忽然被一股巨大的歉疚击中了,他呆呆地站在小区的岔路

口,被急着送娃上学的邻居们来回避让,也是在这一刻,阿辉留意到电动车的驾驶员七八成都是早早穿上羽绒服的妈妈,还有一小部分是老人家,爸爸们在哪里?阿辉忽然意识到,不够自律的男人有可能宿醉未醒,比较自律的男人,比如他自己,可能正跑完步或打完球,回家享受热水澡或妻子做的早餐。

男人在公司茶水间的聊天,话题集中在羽毛球涨价,要不要囤球?11月的马拉松比赛打算去跑几场?还有,钓鱼究竟是碳纤维鱼竿好使还是玻璃钢鱼竿好使?他们很少谈论孩子、采购和其他永无止息的家务。此时,阿辉不免自问:为什么自己作为两个娃的爸爸,能延续大学时代无忧无虑的生活?为什么何珊一样在公司做到中层主管,却连一顿安稳的早饭都吃不上?

阿辉与何珊是同届校友,他记得,他们刚谈恋爱时,何珊还是一个伶俐娇弱的姑娘,染烫一次头发要花6个小时,而今,她是个一年才有空进一次理发店的“女侠”,平时头发都是扎成马尾,嫌头发长,就捋到胸前,用杀鱼杀鸡的厨房剪刀,一刀剪短。阿辉从未像今天这样,留意到何珊的忙碌与憔悴,他意识到,他是多么粗心,有二宝的家庭,早晨可以说是“战斗的清晨”,他居然能置身事外五年多,天天出门锻炼,他是有多么“失察”!于是,在当天的晚饭桌上,他宣布:“从明天开始,早饭我和妈妈一同准备。老大由我来送,老二由妈妈送。”有娃之后,小夫妻就互称“爸爸”“妈妈”,这倒没有什么奇怪的,何珊只是奇怪阿辉竟想放弃晨跑,“小心你好不容易减下来的体重和血脂又会飙升哦。”阿辉说:“我决定改夜跑了。”

事情就这么定了,阿辉猝不及防地退出了晨跑圈,作为好友,我再也没有见他在朋友圈里晒过湖上的晨曦、被朝阳镀亮的芦苇、挑菜进城卖的农民……现在,他是一个小心翼翼地慢跑的人,他会记录自己在公园里折返跑的次数;他也会计算公园的小广场上,为小娃娃们准备的无轨小火车开到第几趟了;带着小音箱来跳交谊舞的中老年人究竟跳了几遍《魂断蓝桥》。

他知道,夜跑必须在20点结束,孩子还在等他回去辅导数学难题。另外,何珊跟他有个约定:如果他的体检指标有过多的箭头,那他就得回到晨跑的轨道上,这是阿辉不愿意接受的。因为,自他开始夜跑后,他发现有空好好吃早饭的何珊面色滋润,连她不断抬升的发际线都不再后退了。这是一个好迹象,要保持。

## 野猫过冬

南京 李泳

我几乎每天晚上都在小区附近的水景公园散步,公园的灌木丛中有安装于地面的射灯,灯光里,常有活泼泼的身影闪过,迅捷如风。

原来是出没在这里的一群野猫,抑或传说中的流浪猫。有时,它们就蹲在公园的健身步道上,似乎有所期待,当我走过时,它们并不惊惧,直到我的脚快触及它们的身体时,它们才敏捷地跑入一片灌木丛中。若在路上看不见它们,只要仔细在灌木丛中寻觅,总能发现它们的目光,如萤火闪烁。通常猫咪善叫,而这里的猫们几乎无声。

尤其令我颇感好奇的是:这些野猫何以存活?它们靠什么果腹,寒冬来临之时又在哪儿栖身?我天天在这里散步,不久便有了,一些答案。

公园里想必找不到多少吃的。池中有鱼,可观而不可食;土中是否有鼠,尚不得而知。穿过一条马路是居民小区,大多闭门锁户,这些猫们很难有机会登堂入室。然而就在灌木丛边,每天傍晚居然有它们的一顿大餐。

那天,我来这里散步的时间比平时稍早一些,走到那片灌木丛前,只见路上聚集着六七只猫,它们围着一个快餐饭盒,鱼骨和米饭散了一地。它们气定神闲地吃着,一直到舔净了地上的饭粒和汤汁,才心满意足地悠然离去。好几次我都看到相似的情景,这大抵是猫们的正餐了。看来,每天傍晚都会有人来这里给猫们投喂。许多天之后,我竟偶遇了两位喂猫人。

那是一对满头银发的老夫妇,黄昏时,他们相互牵着手蹒跚而来,手里各拎着一个饭盒。他们刚在林间小道上出现,灌木丛中的猫们便欢跃而出,围着他们转。两位老人颤颤巍巍地放妥饭盆,站在道旁,怜爱地看着猫们吃完鱼和饭,然后收起地上的空饭盆。吃饱的猫们依然不想离开,在老人的身边撒欢、互相追逐、满地打滚、各种卖萌……两位老人默默地欣赏着猫们的欢状,伫立片刻,依依不舍地离去。猫们又重新隐入一片灌木丛中。

寒风瑟瑟的夜晚,公园里清冷清冷的,先前葳蕤碧绿的灌木丛不再有浓密的枝叶。猫们如何应对秋去冬来的季节转换?我照例在公园散步,却不见猫们的踪影。有一天,我突然发现,从灌木丛中射出的灯光变得飘忽闪烁。我寻找安装在地面的射灯,竟看见一只黑猫蹲在高出地面的玻璃灯罩上,正靠着灯光的热能取暖。在灯光的烘托下,它那身在白天看来蓬乱的皮毛,此刻竟变得晶莹剔透,仿佛生出一圈耀眼的光环。它抬头看着我,两只眼睛变成了一对小小的探照灯,在清冷的夜里茫茫然转动……

我随后发现,那个公园里只要有一盏地灯亮着,便会有一只猫蹲在灯罩上取暖。安装这些地灯的人们大约不会想到,用来驱散黑暗的灯光,竟会给猫们带来温暖吧!我不禁在想:有多少人间的光明,将会在寒夜中变成温暖生灵的热能呢?

她在蛋糕店上班。下午四点多的时候,她向店长打了招呼,就匆忙去学校接儿子。蛋糕店在她所住小区门口,学校在小区里面。把儿子接回家,嘱咐他在家写作业,自己又匆匆赶回蛋糕店。

8岁的儿子很懂事,今天是他生日,他希望能收到生日蛋糕,哪怕是最简单、最低廉的那种,但他并没有开口要,她心里很清楚这些。

巧的是,做蛋糕的师傅家里有事,下午提前下班走了。眼看着橱窗里的生日蛋糕越来越少,快到晚上六点钟的时候只剩下了一个。按照店里的规矩,首先要保证顾客的需要,店员不得优先存下蛋糕。她心里祈祷着:千万不要再有人来买生日蛋糕了。

突然,一个二三十岁的男士推门而入,一进来就问还有没有生日蛋糕。她赶紧上前接待,小声说:有是有,但只剩最后一个了,做蛋糕的师傅已经下班了,您看……语气和表情都在暗示这位男士今天不要买生日蛋糕,需要的话改天再来。可是,这位男士坚持要买,哪怕没有挑选余地。她很失望,但还是微笑着拿出蛋糕并开始包装,问:“需要写点什么吗?”

他说:“把卡片拿给我,我自己写。”写完了,在她眼前晃了一下,说:“不给你看哦!”“我当然不会看喽!”她依然报以微笑。他把卡片放进蛋糕盒里,她用彩带捆扎好,微笑着递给他,并目送着他出门、看着他的背影逐渐消失在远处。

她有些沮丧,心绪烦乱,不敢想象儿子失望的模样,却又一遍遍地设想着如何向儿子解释。她也想过在手机上下一个蛋糕订单,可是……唉!

下班了,她买了两样打折的糕点,不紧不慢地往家走,心里有一种莫名的愧疚感。到家,开门。儿子跑过来,开心地说:“谢谢妈妈的生日蛋糕!”“什么?生日蛋糕?”“是啊,生日蛋糕。”儿子说,“一位叔叔送过来的,他说是你让他送的。你看,就是这个。”

她看见了熟悉的包装、熟悉的彩带和蝴蝶结。打开盒子,拿出卡片,却不是写给儿子的,而是写给她的:那天你在店门口扫雪,一个赶地铁的姑娘不小心滑倒了,你看着她,没有丝毫嘲讽的意思,满满的都是温暖与安慰,那一刻胜过无数生日蛋糕。再说明一下,我老婆是孩子的老师,知道您儿子的生日,也知道您是他的母亲。祝小朋友健康成长!

安徽合肥 刘学峰

## 父亲的冬萝卜

苏州 徐建平

前几天去菜场买菜,乡下老农民的摊头上有了白白胖胖的萝卜,看到萝卜,我就想到了“冬吃萝卜夏吃姜”,想起了父亲的冬萝卜。

记得老家后门口,有一小菜园,秋天的时候,父亲把夏天长的茄子和辣椒等拔掉,翻地,晒几个大太阳后,把灶膛内的草木灰倒在地上,然后把地平整削细。父亲播了萝卜种子,到门前的小河里挑水浇地,一连浇几天水,静等萝卜苗长出来。

差不多一个星期后,萝卜苗慢慢长出来了,那碧绿的小苗鲜嫩欲滴,赏心悦目。在阳光的照耀下,萝卜苗的叶片更显晶莹剔透,宛如一片片翡翠。

当父亲看到萝卜苗密了,他说:“要拔掉一点,不然萝卜长不大。”父亲拔掉了嫩嫩的小苗和一起长出来的小草。他将萝卜苗在河滩上洗干净,当鸡毛菜一样炒了吃,那鲜嫩爽口的味道真是一道下饭开胃的好菜。

父亲把萝卜苗拔稀,马上浇了清水粪。在父亲的精心呵护下,萝卜很快茎秆挺拔,叶子硕大,地下的萝卜也迫不及待地与土地分开,露出白白的身躯。我忍不住想去拔来吃,双手去拔,用出吃奶的力气,萝卜却纹丝不动。母亲见状说:“阿团,萝卜不好吃了,要到立冬打霜过后才好吃。”我还是要拔,母亲拗不过,拔了一个萝卜给我,我在身上擦了擦,急忙咬了一口,好辛辣,看来真要到立冬以后才甜。

立冬一过,冷空气不时南下,萝卜就到了收获的时候。父亲收工回来,我跟着父亲来到地里,他拔了一个萝卜给我,我咬了一口,味道清甜,仿佛山间的清泉直接滴入了心田。

父亲拔了几个萝卜,又挖了几根大蒜,到河里洗干净。他把萝卜切成块,把菜油倒入小锅里,大姐到灶膛前烧火,当油冒烟时,父亲迅速把萝卜倒入小锅里,只听“刺啦”一声,油烟弥漫开来,父亲拿起铲刀迅速翻炒,几分钟后放盐,倒

入酱油继续翻炒,看萝卜变红了放一点水,盖上木锅盖焖烧二十多分钟,当热气从锅盖中慢慢腾腾起来,红烧萝卜烧好了,父亲撒大蒜花,顿时清香扑鼻。寒冬日,一家人吃着微甜鲜美的红烧萝卜,津津有味。

父亲属河泥围到的鱼,再加上萝卜一起烧,味道更加鲜美,让人回味无穷。鱼肉鲜嫩可口,萝卜也吸满了鱼肉的汤汁,变得软糯香甜。有时父亲还凉拌萝卜丝,他把萝卜切成丝用盐腌一会儿,然后把腌出来的水倒掉,再放一点葱花和熬熟的菜油,搅拌一下,一盘色、香、味俱全的凉拌萝卜丝就好了。冬日早上喝上一碗热气腾腾的白米粥,再配上爽口的萝卜丝,简直是一种享受啊!父亲还会把萝卜切成条,晾晒成萝卜干或是腌制成萝卜咸菜,这些简单却美味的食品,陪伴我们度过了一个又一个漫长的冬季。

每年的廿四夜,父亲还会给我们做萝卜丝团子。廿四这天下午,父亲把白萝卜刨成丝,放适量的盐、酱油、味精,搅成萝卜丝馅。他把水磨粉倒入搪瓷盆里,和上热水,双手用力捏,慢慢地,水磨粉在他手中变成了粉坨,粉坨再揪成一个个粉团。接着把粉团捏成饼状,然后把适量的馅放上去包成团子。

晚上,大姐在土灶上烧开一大锅水,父亲把包好的团子一个个放进滚开的水中,盖上锅盖。我在一旁看得口水直流,心急得马上要吃。等待的时间相当漫长,锅盖揭开的那一刻,只见一只只雪白细腻的团子翻滚着浮上来,父亲蛮有权威地开口道:“熟了!好吃!”一家人便围着八仙桌,满心欢喜地吃起廿四夜的团子,说说笑笑,其乐融融。

如今,虽然生活变得更加便捷、丰富,但那些与萝卜相伴的日子,却永远留在了我的记忆中。每当寒风再次吹起、雪花再次飘落,我便会想起那些简单而美好的时光,想起那一颗颗承载着家庭温暖的冬萝卜。